

霍山县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霍山县残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工作，着力加强重要政策举措公开，更好服务残疾人群体。

（一）主动公开情况。县残联持续按照要求梳理本单位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文件，其中 2018 年代政府办发文的一份政策性文件已录入“政策文件库”栏目。2024 年全面清理了 2014 年以前的历史信息、说明信息、错误信息等内容，仅保留个别说明信息，方便群众掌握。公开了年度规划计划和工作完成情况、重点工作计划部署落实情况、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情况、部门项目、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相关政策解读等与残疾人政策息息相关内容。2024 年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 392 人，计 394 件，其中肢体类 335 件，听力类 48 件，视力类 11 件，适配率达 100%；资助高等教育阶段残疾学生 32 人，发放资助金 5.05 万元；中等职业教育阶段资助残疾学生 18 人，发放资助金 2.7 万元；学前至高中阶段残疾学生资助 192 人，发放资助金 10.4 万元；发放困难精神残疾人药费补助 838 人，发放补助资金 83.8 万元，完成“阳光家园”计划 96 人，支付项目补贴资金 43.2 万元。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县残联未收到单位和个人要求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县残联严格落实“三级审核”制度，明确责任，强化信息保密管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严肃性、准确性。定期召开工作人员培训会议，常态化对乡镇残疾人领域进行排查，及时通报排查问题，限期进行整改，年度内未发生因信息公开引发的泄密事件和负面舆情。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对照考核指标及时调整重点领域信息目录，定期做好平台信息更新维护。重点围绕资金信息、残疾儿童康复、贫困精神类残疾人药费补贴，残疾人就业创业等重点领域信息，确保信息公布准确及时。完成政策文件库建设工作，完善有效性、关键词等要素，坚持“谁起草谁解读”原则推动政策解读落实，实现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关联性阅读，在做好文字解读的基础上丰富政

策解读形式,运用图片等解读形式增强解读效果,2024 年我会发布了四份政策类解读,提高了公开质效。

(五) 监督保障。按照省市县及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县残联定期对政务公开栏目开展自查工作,强化日常管理,接受群众监督,发现问题立即整改,真正体现政务公开工作便民高效。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制度,2024 年未发生因信息公开而产生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2. 重复申请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3. 其他						0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二是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和考核机制还需进一步完善；三是政务公开的形式和内容还需进一步创新和丰富等。

2023 年度存在问题整改情况：针对审核不够细致，更新的内容存在错别字、表述错误等现象；公开的信息不够及时，更新内容质量不高，少数栏目上级通报催促的时

候才更新的问题，县残联一方面做好公开内容分管领导把关，业务经办人员撰写公开内容，交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方可公开，确保公开内容准确详实；另一方面强化部门联动，公开内容涉及两个以上业务股室的，及时沟通联系，明确具体公开部门，确保信息公开时效性。

下一步，县残联将从以下几方面落实信息公开工作：1. 提高工作质量。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对发布的信息严格审核把关，确保信息公开真实、准确、安全。同时通过集中学习、指导交流等形式，持续加强对政务公开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依法公开政府信息的意识和能力，切实提高政务公开质量，不断夯实工作基础。2. 落实重点工作。认真贯彻上级有关文件精神，严格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准确、全面的公开应公开内容。加强对工作人员政务公开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高大家的重视程度和工作能力，持续开展政务公开整改提升工作，抓紧抓实政务公开日常监督管理，严格问责问效，着力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3. 完善相关机制。完善监督和考核机制，加大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力度，继续创新公开形式和内容，满足群众多样化、个性化的信息需求；探索开展“政府开放日”系列主题活动，拉近群众与政府的距离，不断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